

把握新機遇 拓展新領域



雅各臣科研製藥有限公司

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 2633



二零一八年中期報告

目錄

2	公司資料	27	致董事會的審閱報告
3	財務摘要	28	未經審核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4	致股東函件	29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
6	企業願景及使命	30	未經審核綜合權益變動表
7	公司簡介	31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2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19	其他資料	47	詞彙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岑廣業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嚴振亮先生
潘裕慧女士

非執行董事

林誠光教授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焯堂醫生
楊俊文先生
黃志基教授

審核委員會

楊俊文先生(主席)
林焯堂醫生
黃志基教授

薪酬委員會

林焯堂醫生(主席)
楊俊文先生
潘裕慧女士

提名委員會

黃志基教授(主席)
林焯堂醫生
楊俊文先生
嚴振亮先生

授權代表

嚴振亮先生
胡麗琮女士

公司秘書

胡麗琮女士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公司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觀塘
觀塘道388號
創紀之城1期1座
23樓2313-18室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主要往來銀行

(按英文字母順序)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公共關係顧問

縱橫公共關係顧問集團

股份代號

2633

公司網站

www.jacobsonpharma.com

財務摘要

	截至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 非專利藥	595,227	542,225	+9.8%
— 品牌成藥	110,743	121,183	-8.6%
— 批發及零售	110,290	79,624	+38.5%
總計	816,260	743,032	+9.9%
毛利	318,694	278,904	+14.3%
毛利率(百分比)	39.0%	37.5%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97,531	80,329	+21.4%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率(百分比)	11.9%	10.8%	
經調整EBITDA (1)	211,516	166,243	+27.2%
經調整EBITDA率(百分比)(2)	25.9%	22.4%	
權益回報(百分比)(3)	9.1%	9.2%	

	於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變動
	千港元	千港元	
資產總值	4,116,280	3,611,155	+14.0%
負債總額	1,555,807	1,603,180	-3.0%
權益總額	2,560,473	2,007,975	+27.5%

(1) 經調整EBITDA根據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經調整盈利計算得出，其中「利息」視為包括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而「折舊及攤銷」視為包括非流動資產的減值虧損。為達致經調整EBITDA，本集團的盈利就並不屬於個別分部業務的非經常性項目作出進一步調整。

(2) 經調整EBITDA率根據經調整EBITDA除以收益再乘以100%計算得出。

(3) 權益回報根據期內年化溢利除以相關期間權益總額的期初及期末結餘的算術平均數再乘以100%計算得出。

致股東函件

各位股東：

大約兩個月前，我們與服務多年的管理人員一同慶祝雅各臣成立20週年紀念。當晚，我們除緬懷過去，更展望未來。我們暢談科學及技術進步將如何影響醫療行業的市場動態，以及應如何抓緊機會並於此日新月異的技術範疇領先同儕。

毫無疑問，我們身處挑戰重重及快速轉變的環境。隨著科學及技術的基礎發展，我們預期行業的運行方式將產生重大變化，包括我們使用數據及分析技術以開發新配方及基因組藥物，以及我們與患者、消費者及醫護專業人員交流的方式。由於癌症、自身免疫失調、心腦血管及糖尿等威脅生命及慢性的疾病愈趨普遍，大眾對醫療服務及創新藥物需求的殷切程度，可謂前所未見。

正因如此，市場仍然商機處處，主要來自科學上的突破及進步，尤見於基因組學，與及部分令人振奮新領域，如臨床診斷及生物製劑。在增強本公司實力以構建通往日後成功的平台時，我們必須確保以對核心業務創造可持續策略價值的方式帶動表現。就此而言，研發成果及引進授權能力均被視為未來數年的增長動力，有關因素對本公司的策略發展具深遠影響。因此，我們的首要任務是繼續靈活應變，並早著先機，抓緊科學進步衍生的機遇。

前景

過去二十年來，我們一直致力建立一間以願景為導向的公司，宣揚績效文化、建立正面價值並重視團隊合作及人才發展。我們的願景始終清晰如一：使雅各臣在向醫療專業人士及公眾提供非專利藥及品牌成藥方面成為亞洲公認的卓越經營商。我們的使命可謂息息相關，為有需要人士提供具成本效益的藥物及醫療服務的渠道。我們對產品及服務的創新追求一直支持我們實踐使命。

在迎接本年度下半年之際，本人謹藉此機會闡述我們的中期業績。業務方面，我們創下佳績，總收益穩定增長+9.9%，而經營溢利則激增+40.7%，主要由於非專利藥業務穩步及循序漸進增長，加上各生產廠房實現經營槓桿效益所致。銷售額增長及成本節省措施令非專利藥業務於過去十二個月的現金流量及利潤率有所提升。我們新生產線的供貨情況漸趨穩定，為我們提供一個堅實的平台，以於本年度下半年獲得進一步增長。年初至今，我們已推出合共15款新產品，包括喹硫平緩釋片劑(Quetiapine Extended Released Tablets)、地爾硫卓控釋片劑(Diltiazem Controlled Release Tablets)、塞來昔布膠囊(Celecoxib Capsules)、厄貝沙坦片劑(Irbesartan Tablets)及左旋西替利嗪片劑(Levocetirizine Tablet)等配方。於研發項目方面，我們涵蓋不同治療類別、適應症及劑型等60多個項目均取得良好進展。

我們致力達成全年表現目標。我們近來擴大產品組合以及拓展亞洲地區覆蓋範圍，均展示我們執行增長策略的能力。我們已分別從挪威、法國及意大利取得涵蓋大中華以及若干亞洲策略市場的三個醫學營養產品系列的授權協議。在藥物銷售方面，我們亦已引入暢銷藥物惠立妥片(Tenofovir Tablet)的授權，以進軍香港及澳門的公立醫院及處方藥市場。我們已自九月起於台北新設代表辦事處，希望於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進駐新加坡及廣州。這些成就乃我們多年來對關係網絡、業務發展及研究項目投放資源的成果。



策略增長框架

根據我們的三年增長計劃，我們同時設立策略框架，涵蓋四大重點：

- a. 非專利藥業務一直是我們的重點業務。我們致力在近期及未來推出產品中以獲取最大商機。我們亦打算通過引入授權或在內部開發產品以達致自身增長及擴大目標產品組合，從而增加我們的業務於經營所在市場的市場份額。
- b. 採用夥伴合作模式並借助互補能力進軍新市場或業務板塊。根據市場動態，於有利情況下建立策略聯盟或與當地夥伴合作。
- c. 以務實的態度進行併購策略。旨在併購可為現有業務組合創造長期策略價值的產品或專營業務。
- d. 於大中華區及東盟建立區域營運平台，於過程中增強我們的商務及法規事務能力，令雅各臣成為其他跨國公司的首選合作夥伴，藉此策略地位優勢，我們可提供非專利藥、專科藥物及品牌產品組合、拓展新市場並分散收益來源。

致謝

總括而言，我們正為未來三年制定清晰的發展藍圖。我們旨在使所有業務創下佳績，由此為股東締造可持續增長及穩健回報。就此而言，本人謹此感謝公司上下及董事會同寅多年來對我們的信任及支持，及股東們對雅各臣抱有的信心。

雅各臣科研製藥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岑廣業

謹啟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企業願景及 使命



使命
息息相關

願景
激發熱誠

文化
締造成功

我們的願景

雅各臣致力成為亞太區及海外非專利藥及品牌成藥的領導企業。

我們的使命

我們通過精心策劃的研發投資，致力於創造可持續價值，以滿足現時及未來的客戶需求。

我們為營造一個更美好的社會作出貢獻。

我們所做的一切皆為了創造股東價值。

我們的文化

三項核心元素—勇於挑戰、緊密連繫、信守承諾—構成我們的企業文化及價值，作為我們行事和做事的標準：

勇於挑戰

為了發掘機遇，我們積極進軍全新領域。我們不遺餘力，以創新解決方案實現卓越。

緊密連繫

公司、團隊上下一心，通力合作，以期締造及分享最佳實踐規範。我們連結本地知識與全球資源，締造價值。

信守承諾

我們言出必行，絕不會在品質及誠信方面妥協。



公司簡介

本集團為香港領先的非專利藥公司，佔整個非專利藥銷售市場約30%的市場份額。本集團為香港公營界別主要的非專利藥供應商，佔該等公營界別非專利藥年度採購額約70%。本集團亦為香港私營界別領先的非專利藥供應商，按收益計市場佔有率約20%。^(附註)憑著本集團在一系列專科藥及在分銷、產品開發及藥物製造方面的領先優勢，本集團在市場的卓越地位得以穩健確立。

本集團的品牌成藥組合現時包括保濟丸、何濟公止痛退熱散、唐太宗活絡油、飛鷹活絡油、十靈丹、十靈油及傷風克等品牌。該等品牌均獲消費者高度認可，擁有穩固的市場地位，為本集團管理的市場推廣及分銷資源締造可持續的協同效應。

競爭優勢

- 於香港多種基本及專門類別藥品的領先地位

憑藉悠久及卓越的往績紀錄，我們已建立全面的產品組合，涵蓋呼吸系統科、心血管科、中樞神經系統科、腸胃科、疤痕治療及口服糖尿病藥，一應俱全，鞏固了本集團在香港醫藥市場上多種增長迅速的主要專科藥的領導。我們不斷擴大產品組合以加強我們的領導地位，戰略性聚焦專門類別藥品及生物類似藥以拓展快速增長的市場。

- 備受認可及獲廣泛應用的品牌成藥

我們擁有、製造及分銷一系列首屈一指的品牌成藥。基於我們對市場的深入了解、雄厚的技術支持及嚴格的品牌管理，我們能夠就我們所收購的品牌成藥品牌增加收益、提高產能及增加本地及區域市場覆蓋率。

- 領先的研發能力，可開發優質非專利藥及醫療解決方案以解決未被滿足的需求

按於過往數年所註冊的新藥品數量計，我們為香港非專利藥製造商中領先的藥物研發公司。我們能夠根據與客戶的牢固關係及深入的市場洞察力物色具備不俗潛力的產品。我們積極發掘與本地及海外研發機構及公司合作的機會，共同開發創新的藥品製造技術及醫療診斷工具。

- 完善的銷售及分銷網絡與廣泛的市場覆蓋率

我們擁有廣泛的本地市場滲透率，近乎覆蓋所有公營及私營界別機構及註冊藥房以及超過1,000名私人執業醫生。我們深厚的行業知識、廣泛的銷售網絡以及與市場參與者之間的密切互動有助於我們獲得重要反饋、相關市場資訊以及行業趨勢數據，此舉能進一步鞏固我們的產品開發策略並識別業務機遇。我們亦積極拓展亞太區戰略市場的區域性佈局。

附註：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諮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非專利藥

私營及公營界別增長持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首六個月期間，本集團非專利藥業務產生銷售收益約595.3百萬港元，按年穩定增長9.8%。

增長得以持續，主要由於產品組合擴大及客戶基礎擴闊，加上因提升產能而令供應私營及公營界別貨源穩定所致，於報告期內分別增長10.4%至395.2百萬港元及增長8.7%至200.1百萬港元。

受慢性疾病患病率上升及人口老化所影響，心血管及中樞神經系統治療等次界別市場的增幅一直強勁。就公營界別而言，本集團的心血管產品系列中如氯沙坦片(Losartan Tablet)(血管收縮素II拮抗劑)及氨氯地平片(Amlodipine Tablet)(鈣拮抗劑)等較二零一七年同期分別錄得銷售額增長33.4%及19.4%。在本集團的中樞神經系統產品系列中，獲批唑吡坦片(Zolpidem Tablet)的新標書致使催眠藥錄得71.0%增長，而獲批氨磺必利片(Amisulpride Tablet)及哌氫嗪片(Pericyazine Tablet)的新標書致令抗精神病藥錄得42.6%增長。此外，新獲批的格列齊特片(Gliclazide Tablet)標書亦為本集團口服糖尿藥的銷售額於報告期內帶來41.0%的增長。

就私營界別而言，本集團的血管收縮素II拮抗劑產品(包括新推出的厄貝沙坦片(Irbesartan Tablet))的銷售額亦錄得76.8%的強勁增幅，而降脂藥的銷售額則增長29.5%。此外，與二零一七年同期比較，中樞神經系統治療中的催眠藥產品錄得45.2%的顯著增長。私營界別於報告期內推出的新產品亦包括喹硫平緩釋片(Quetiapine Extended Released Tablet)、塞來昔布膠囊(Celecoxib Capsule)及驅異樂膜衣錠片(Levocetirizine Tablet)。

在香港，年屆70以上的老年人口到二零一九年將達830,000人，故對醫療保健的需求急升及醫療開支不斷上漲，將繼續成為公營醫療系統須面對的一大挑戰。本集團相信，衛生當局採用非專利藥替代政策作為成本控制措施，將繼續對本地非專利藥市場的增長前景產生積極影響。政府已增加對補貼計劃的開支，例如長者醫療券計劃及普通科門診公私營協作計劃均旨在減輕公營醫療系統的壓力，將可疏導部分日益增加的醫療保健需求予私營界別，而本集團作為此市場介別的非專利藥領先供應商，將具備優越條件滿足市場的需求。

產量及效率均見提升

報告期內，本集團所有生產單位均有效運作，產量合共1,408百萬顆片劑及膠囊、170噸乳膏產品及1,281千公升口服液。與上年同期比較，固體劑型及半固體劑型產量分別錄得5.0%及26.4%增長。

因應配備高產能的機器，我們於新科製藥有限公司的全新PIC/S GMP認證製造廠房已進一步提高其固體劑型及液體劑型產量，分別較上年同期增加39.2%及191.5%，達致356.4百萬片劑及膠囊以及154.4千公升口服液。

新收購的業務單位繼續為提升本集團產能及產量作出貢獻。例如，美達藥廠有限公司的半固體及口服液劑型分別增長119.6%及14.6%，而嘉倫藥業有限公司的固體劑型與上年同期比較亦錄得23.2%增長。

本集團產量及效率持續提升，乃受益於成功整合及優化新收購生產設施以迎合正上升的市場需求所致。



業務發展以強化產品組合及推動區域擴展

本集團一直在多個高增長的治療類別穩踞強大的市場地位。為補充研發項目及鞏固於特定類別的領先地位，本集團積極與西班牙、韓國及台灣的藥物供應商合作，引入嶄新的專科產品以擴大產品組合，如惠立妥片(Tenofovir Tablet)、耐適恩片(Esomeprazole Tablets)、千憂解膠囊(Duloxetine Capsules)及奧司他偉膠囊(Oseltamivir Capsule)等。本集團旨在獲取更多產品，包括無菌注射劑、腫瘤科產品、組合藥物及專科藥物以及生物類似藥，從而進一步鞏固其市場地位，滿足本地及亞洲區域市場的醫療需求。目前，我們已鎖定46項有關產品，並正於香港進行不同階段的新產品註冊。

本集團亦與歐洲聲譽良好的生產商(即挪威的Smartfish、意大利的Difass及法國的Indigo)為一共三個醫學營養產品系列簽訂授權協議，以針對極具潛力的功能性食品及特殊醫學用途配方食品(FSMP)市場板塊，將於二零一九年起於大中華區及經選定的亞洲國家推出。

為配合本集團的願景及發展，我們已繼續於亞洲若干戰略市場擴展覆蓋面，並計劃於中國、台灣、新加坡、韓國及柬埔寨設立新辦事處。透過利用其區域平台，本集團具備有利條件與全球知名合作夥伴進行戰略合作，通過授權、技術轉讓或品牌成品代理擴大其於亞太區的市場覆蓋。

品牌成藥

持續打造強勁品牌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旗下的品牌成藥分部的總收入為110.7百萬港元，較上年同期下跌8.7%，乃由於不利市場氣氛構成銷售壓力，於報告期內整體銷售對比上年出色表現中反映。

雖然香港零售市場顯著下跌，但因應在營銷及品牌建立方面努力不懈，保濟丸繼續於腸胃中藥類別中鞏固其領導地位，致令本地市場的銷售收益與上年同期比較仍錄得7.0%的自然增長。

為了將品牌吸引力擴展至年輕消費者，保濟丸近期推出主題為「迅速解決5大腸胃問題」的創新廣告宣傳，誠邀著名電台節目主持「少爺占」甄子康以搞笑方式於整個廣告中飾演多個滑稽角色。此極具創意的手法令廣告推出後於網上及社交媒體平台錄得高點擊率兼好評如潮。

儘管美元強勢及亞洲國家經濟狀況欠佳，保濟丸於新加坡、馬來西亞及泰國等市場的海外銷售與上年同期比較均錄得34.8%的增長，令人鼓舞，此有賴於本集團的品牌廣告及推廣的持續努力。

本集團的藥油業務於二零一八年亦錄得可觀增長。於報告期內，飛鷹活絡油的銷售收益較上年同期增長91.9%。由於加強分銷管理及廣告宣傳所帶動，十靈油於報告期內的銷售收益上升67.6%。我們已加大市場推廣力度並一直投放資源於提升十靈油的品牌形象，並正以十靈油品牌籌備新產品開發。

產品開發

沿循嚴謹方針及專注獨特配方研發

沿循謹慎方針及具效益的管理，本集團的研發於產品開發上繼續取得良好進展。合共11項產品(包括阿立哌唑片(Aripiprazole Tablet)、非那斯特萊片(Finasteride Tablet)、依托考昔片(Etoricoxib Tablet)、拉米夫定及阿巴卡韋片(Lamivudine and Abacavir Tablet)及鹽酸地爾硫卓緩控釋片(Diltiazem HCl Controlled Release Tablet)等)已於報告期內成功註冊且準備於香港推出及供應。其他八項新產品已完成開發程序及測試，並已向衛生署提交批核申請。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底，本集團有102項產品正處於研發階段，其中38項已批准註冊，8項已提交註冊，另32項已完成開發並於目前進行穩定性測試程序。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有七個新項目加入研發。

研發合作

前列腺癌篩查的創新非侵入性技術的技術轉移

於報告期內，我們就落實與目標公司合作開發的一項創新、非入侵性且準確的前列腺癌診斷測試而訂立的知識產權轉讓及引進授權協議已取得良好進度。指定專責小組正根據早前定下的計劃及時間表，於香港及其他主要市場設立認證設施、進行多個中心臨床試驗、規管註冊及產品上市計劃。

該項創新的家用式及非入侵性的前列腺癌篩查儀器對準全球市場，預期將於二零一九年起在香港及澳門開始推出商業市場。此技術可提供一個方便快捷的方法以核實前列腺癌「黃金標準」的測試結果(即血液中前列腺特異抗原(「PSA」)含量)，具有較佳患者體驗並可盡量減少不必要的前列腺活檢程序。此項創新技術的核證及比較研究現正於多個中心進行臨床試驗，與廣泛認可的「黃金標準」測試進行比較。

與香港生物科技研究院(「生物科研院」)進行的合作項目

於報告期內，此項目已取得穩步進展，以將研究擴大至生產場地進行第二階段研究的實際生產程序。

與生物科研院就「應用近紅外光譜儀技術建立藥物粉體混合終點判定及在線過程監控系統」進行的合作項目為政府資助的研究項目，旨在研究製造過程中的實時質量控制，屬於香港一項全新的藥物生產技術，能大幅提高產品質量及製造過程的效率。

另一個受政府資助與生物科研院進行的合作項目已獲批准，將於二零一九年初開始進行。該項目將研究及探索於特定製造過程中應用共焦拉曼顯微鏡(Confocal Raman Microscope)的技術，以提供精確控制及管理製造過程的能力，確保複雜的配方、成分分佈及指定的體內功效可以實現。

與納米及先進材料研發院有限公司(「NAMI」)的合作

為了擴大此創新納米技術對臨床前認知障礙症早期檢測的應用範圍，我們已為全新測試開發進行多項研究，其初步結果已取得令人鼓舞的進展。該項研究開發的全新測試針對並無配備磁力共振成像(「MRI」)設備的研究實驗室及團體，為認知障礙症的藥物研究及開發提供一個更節省成本及靈活的動物試驗方法。

此與NAMI就「用於認知障礙症早期臨床前檢測及藥物開發的納米粒子」進行的合作研究項目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啟動後取得的認可令人鼓舞，並於第45屆日內瓦國際發明展上贏得金牌的榮譽。



發行股份及收購事項

向雲南白藥發行股份

本集團與雲南白藥就200,000,000股新股份訂立認購協議，認購價為每股2.06港元。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日完成向雲南白藥發行股份。各認購股份的淨認購價約為2.06港元，較聯交所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四日(即認購協議條款釐定之日)所報收市價1.810港元溢價約13.81%。

此項認購所得款項總額約為412,000,000港元。扣除所有相關費用及開支後，此項認購所得款項淨額約411,658,000港元，將用作資助潛在併購事項、戰略聯盟、製藥或醫療產品授權以豐富本集團的產品組合、擴大或提升我們的營運設施，以及一般營運資金。

收購邁邦物業有限公司(前稱迪生倉務有限公司)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三日，本集團與迪生創建有限公司訂立協議，以基本代價250百萬港元(可根據該協議予以調整)收購邁邦物業有限公司(前稱迪生倉務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權。該收購事項旨在提升本集團的物流能力及營運效率，以應付未來業務增長需要。該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四日完成，而邁邦物業有限公司(前稱迪生倉務有限公司)成為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

收購Orizen Capital Limited的45%股權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九日，本集團成功以代價118.7百萬港元收購Orizen Capital Limited(「Orizen」)的45%股權，隨後Orizen及其附屬公司成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我們的損益表反映自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九日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聯營公司應佔溢利1.8百萬港元。Orizen及其附屬公司的業務可增強本集團在傳統中草藥業務分部的地位，而此項收購使本集團能夠在中藥分部建立更全面的產品組合。

薪酬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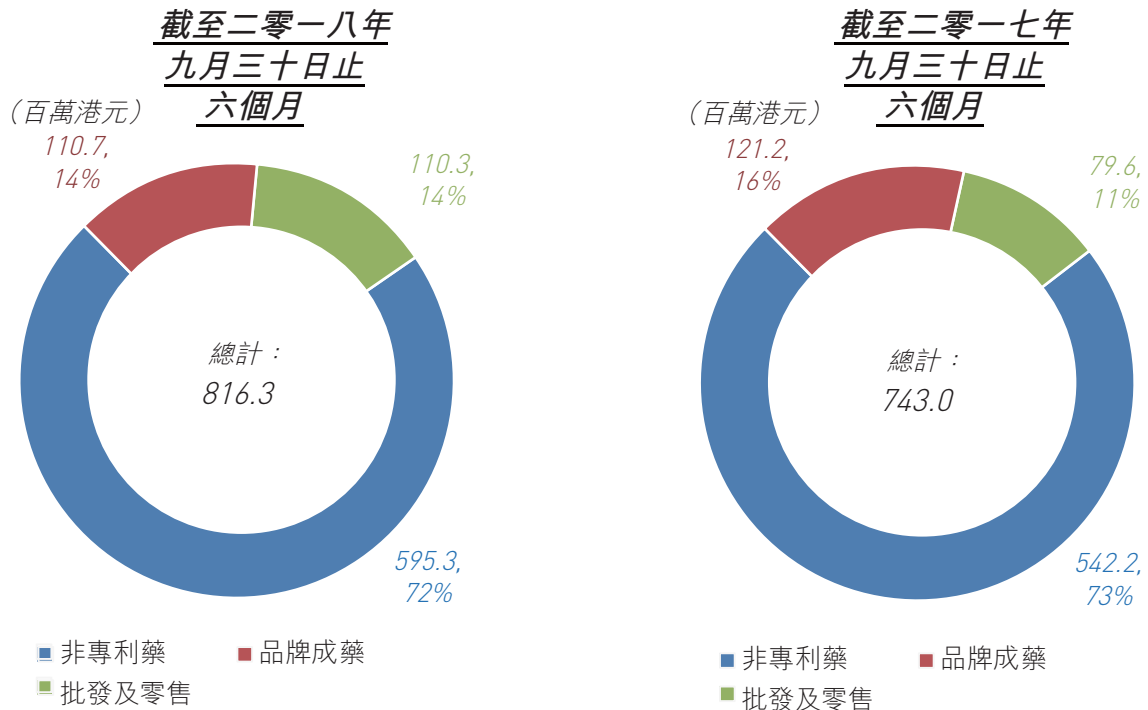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1,803名僱員(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有1,910名僱員)。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員工成本總額為204.7百萬港元，由於工作效率的提高與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為212.5百萬港元相比減少7.8百萬港元。本集團全體僱員已與本集團訂立標準僱傭合約。本集團僱員的薪酬待遇一般包括以下一項或多項元素：基本薪金、生產力掛鉤獎金及與工作表現掛鉤的花紅。本集團根據僱員職位及職能為彼等設定績效指標，並按照本集團的策略目標及要求定期檢討彼等的工作表現。評估薪金調整、花紅獎勵、晉升、員工發展計劃及培訓需要分析時會考慮相關檢討結果。本集團向其僱員提供各類福利計劃，包括年假、強制性公積金、團體醫療保險及人壽保險。本集團已為其僱員於中國根據當地勞動法成立工會。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遭遇任何曾經或有可能對其業務造成重大影響的罷工事件或與我們的僱員發生任何勞資糾紛。

本集團高度重視僱員的招聘、發展及留聘。本集團維持高招聘標準並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福利待遇，以吸引及留聘人才。本集團亦強調僱員培訓及發展。除以不同技能及知識為基礎的內部培訓課程外，本集團亦設立培訓資助政策，以鼓勵其僱員參加外界培訓，提升彼等的工作能力。

財務回顧

收益

按經營分部劃分的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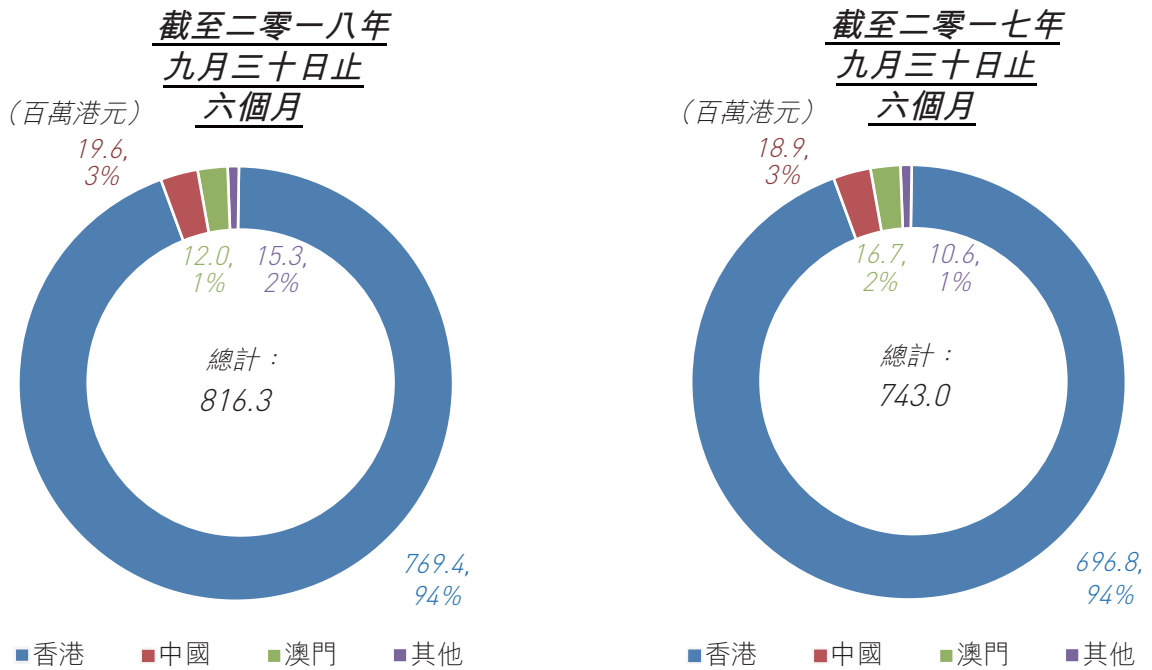
收益較二零一八財年中期增長73.3百萬港元或9.9%，原因為非專利藥以及批發及零售分部收益分別增加53.1百萬港元及30.7百萬港元，受品牌成藥收益減少10.5百萬港元所抵銷。三個分部佔收益的比例分別為72%、14%及14%。

非專利藥分部收益增長反映公營及私營界別所得收益有所增加，分別為16.0百萬港元及37.1百萬港元。公營界別收益的增長主要由於對現有投標產品的需求，以及新中標項目的貢獻所致。私營界別的增長主要反映平均售價的增長以及需求自然增加。

品牌成藥分部收益減少主要由於飛鷹活絡油及十靈油銷售額上升的綜合影響所致，並受何濟公品牌產品及保濟丸銷售額下跌所抵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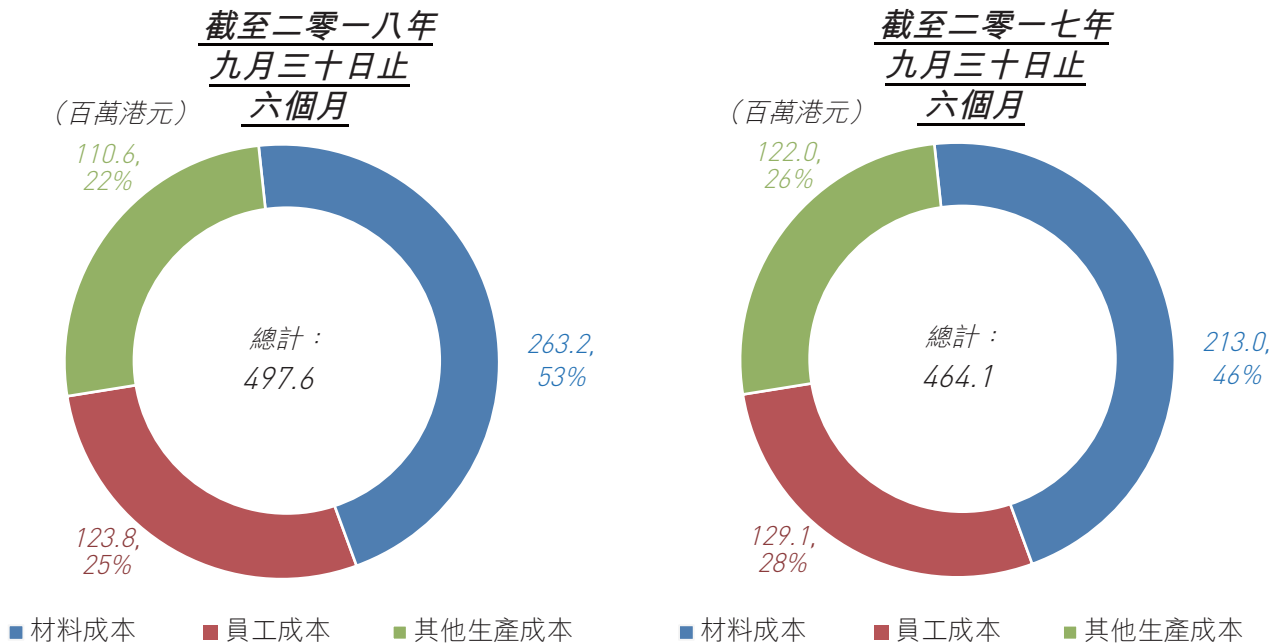


按地區劃分的收益



香港繼續為主要收益來源，佔總收益94%，貢獻收益增長為72.6百萬港元。其他海外市場所得收益輕微上升，主要由於新加坡及加拿大出口銷售額增加，而其升幅因美國的銷售額下跌所抵銷。

銷售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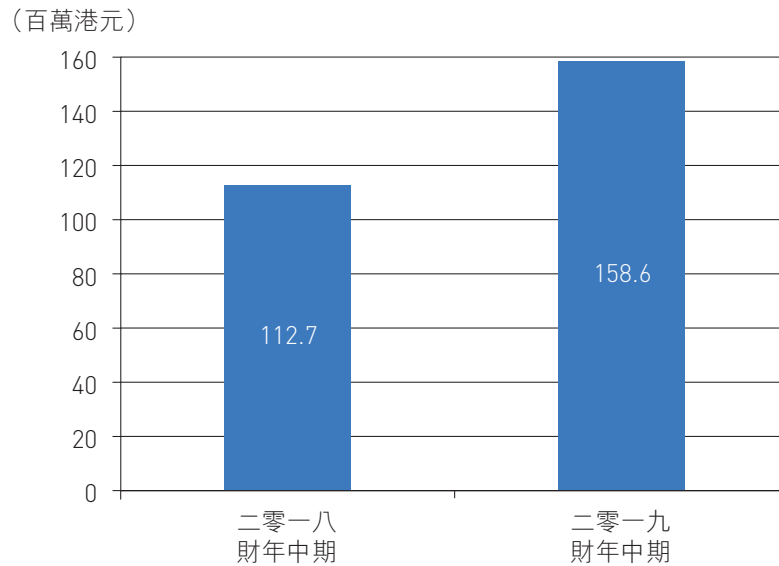


材料成本繼續為銷售成本的主要組成部分，佔銷售總成本約53.0%。

員工成本減少5.3百萬港元或4.1%，主要反映員工人數因柴灣一間製造廠房在二零一七年七月停產有所減少。

其他生產成本減少反映經常性費用有所減少，原因為上述製造廠房停產以及報告期內實施成本控制措施所致。

經營溢利



經營溢利由112.7百萬港元增加45.9百萬港元或40.7%至158.6百萬港元。經營溢利有所增長主要由於毛利增加39.8百萬港元，且銷售及分銷開支以及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分別減少0.7百萬港元及3.6百萬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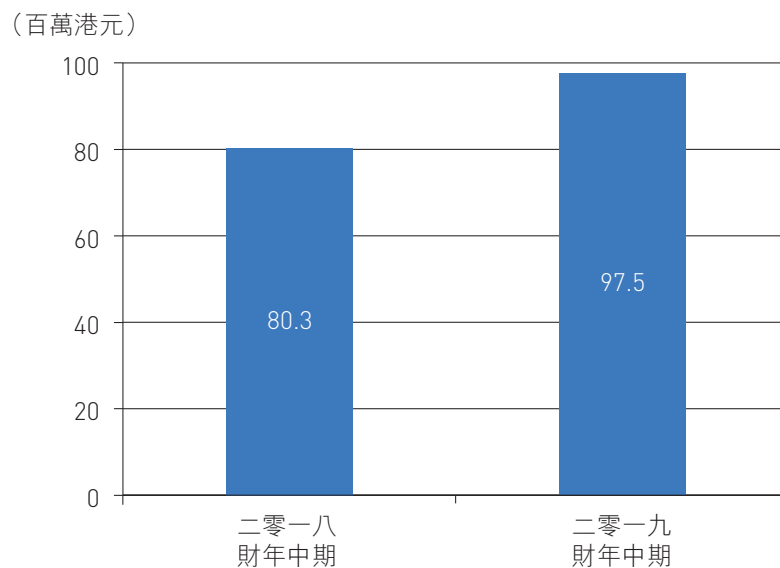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增加主要反映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已發行可換股票據所產生的額外利息及攤銷。

所得稅

所得稅增加主要反映所產生所得除稅前溢利較高。實際稅率上升乃由於可換股票據產生的不可扣減融資成本所致。

股東應佔溢利



股東應佔溢利增加反映經營溢利的增長受額外融資成本所抵銷。股東應佔溢利增加17.2百萬港元或21.4%至97.5百萬港元。

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增加主要反映報告期內添置11.3百萬港元及轉讓投資物業62.0百萬港元，並受折舊44.0百萬港元所抵銷。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減少主要反映報告期內攤銷13.8百萬港元並受添置6.0百萬港元所抵銷。

存貨

存貨增加主要反映產能有所提升後的存貨增加。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98.8%以港元計值(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65.1%)，其餘結餘以美元、人民幣及新加坡元計值。

負債

銀行貸款

銀行貸款由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903.9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818.9百萬港元反映償還報告期內若干銀行貸款。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有銀行貸款以港元計值。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集資所得款項淨額695.5百萬港元(包括由包銷商行使超額配股權的所得款項98.4百萬港元，並已扣除我們就首次公開發售支付的包銷費用、佣金及開支)。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的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及實際使用情況：

	擬定用途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的 實際使用情況 千港元
收購－擴展非專利藥及品牌成藥業務	139,108	139,108
收購－擴大分銷網絡	104,331	26,926
收購－無形資產	69,554	69,000
資本投資－提升製造廠房及設施	113,197	113,197
資本投資－兩間指定自動生產設施	12,000	12,000
擴大生物等效性臨床研究	94,331	24,015
與生科院建立新合作研發中心	10,000	2,121
市場推廣及廣告宣傳	83,465	47,248
一般營運資金	69,554	69,554
	695,540	503,169

所得款項淨額490,352,000港元乃從可換股票據發行中籌集(已扣除我們就可換股票據支付的所有相關費用及開支9,648,000港元)。所得款項淨額擬用作撥付潛在併購事項以及於亞太地區組建策略聯盟。所得款項亦將用作為引進技術主導型生物製藥項目的授權及直接投資提供資金。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實際使用了255,863,000港元。



本公司自向雲南白藥發行股份集資所得款項淨額411,658,000港元(已扣除就發行股份應付的所有相關費用及開支342,000港元)。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的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及實際使用情況：

	擬定用途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的 實際使用情況 千港元
併購、策略聯盟及引進產品授權	205,829	-
收購、擴充及升級營運設施	164,663	122,100
一般營運資金	41,166	186
	411,658	122,286

流動資金、資本資源及股本結構

本集團一直貫徹保守的資金管理。穩健的股本架構及財政實力繼續為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奠定堅實基礎。

本集團現金的主要用途是為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提供資金。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主要以從業務賺取的現金以及上市、銀行借貸、發行可換股票據及向雲南白藥發行股份所籌集的資金應付其現金需求。

集團資產的抵押

就抵押予銀行以獲借取貸款的資產的賬面值由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464.0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的462.0百萬港元。

淨資本負債比率

本集團淨資本負債比率(銀行貸款及可換股票據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由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34.6%下降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的18.9%。淨資本負債比率下降乃由於報告期內發行股份所致。

財務風險分析

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就匯率及任何相關對沖並無重大波動風險。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報告期後非調整事項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三日，本集團與迪生創建有限公司訂立協議，以基本代價250百萬港元(可根據該協議予以調整)收購邁邦物業有限公司(前稱迪生倉務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權。該收購事項其後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四日完成，而邁邦物業有限公司成為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四日的公告。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以下概述本公司識別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以及本公司如何致力管控所涉及風險，該等風險及因素可能對其業務或經營造成重大不利影響。除下列所示者外，可能尚有其他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為本公司所不知悉或目前可能不屬重大但未來可能會變得重大。

- 本集團從事藥品製造業並需遵守多項法規；未能遵守藥品或其他法規可能會限制我們的業務營運。本集團於各製造廠房均設有專責品質控制及品質保證小組，以確保遵守相關法規。
- 本集團已成功進行多項收購；惟本集團日後可能無法成功識別、完成及整合併購。本集團將繼續尋求新收購機會，並進行充分盡職調查，以評估潛在收購目標。
- 本集團從事非專利藥業務，新產品開發為本集團提供額外增長動力。然而，我們可能無法如期開發及推出新產品。本集團繼續投資新產品研發，並委聘外部專家，以提升整體研發實力。
- 本集團亦可能因有瑕疵的產品承受責任風險及蒙受虧損，並使本集團聲譽受損。雖然本集團已投購產品責任保險，但投保金額可能不足以支付所有索賠。本集團已指定生產及品質保證小組監督各廠房產品品質以確保其符合相關規格。

本公司相信，風險管理對本集團營運的效率及效益至關重要。本公司的管理層協助董事會評估本集團業務中的重大風險、參與制定合適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措施，並確保於日常營運管理中落實該等措施。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主要從事非專利藥及品牌成藥的製造，此業務對環境並無造成任何重大影響。本集團營運所產生的主要環境影響與水電及紙張消耗有關。本集團完全知悉可持續環境發展的重要性，並已採納多項措施以鼓勵環保及節能。

於報告期內，概無任何有關適用環境法律及法規的重大監管不合規情況。

遵守法律及法規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在所有重大方面均遵守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的適用法律及法規。



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摘要

本集團致力於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以及提升企業價值及責任。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並採納其中大多數最佳常規，惟下列條文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責應有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擔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職責的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

現時，岑先生擔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因此並無載列主席與行政總裁職責劃分的書面職權範圍。董事會認為，岑先生為本集團創辦人，自本集團成立以來一直管理本集團的業務及整體策略規劃，由岑先生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責對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及管理有利，可確保本集團貫徹的領導，令本集團整體的策略規劃更有效益及效率。董事會亦認為，現行安排不會損害權力與權限之間的平衡，而此架構將令本公司能夠迅速及有效地作出及推行決策。

董事會將繼續檢討，並於顧及本集團整體情況後，於適當時候考慮將董事會主席與本公司行政總裁的職責分開。

為符合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新上市規則，董事會批准採納股息政策及董事提名政策，並修訂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職權範圍以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報告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楊俊文先生（主席）、林焯堂醫生及黃志基教授組成。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檢討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編製財務報表及內部監控程序。審核委員會亦就有關集團審核範圍內的事宜擔當董事會與外部核數師的重要橋樑。

審閱中期業績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未經審閱，惟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其未經修訂的審閱報告載於第27頁。

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管理層亦已審閱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

中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5港仙，總額約為30.2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0.9港仙)。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星期五)派付予於記錄日期(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有關本集團中期股息的詳情載列於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9。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為確定本公司股東可獲得中期股息的權利，本公司將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七日(星期五)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六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根據上市規則作出的一般披露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8條及第13.21條，本公司披露下列資料：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六日，本公司與兩名認購方各自訂立認購協議，據此，認購方同意認購本金總額為500百萬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到期3.5%可換股票據，可換股票據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三日完成認購。按初步換股價每股兌換股份2.50港元計算，於可換股票據所附帶的換股權獲悉數行使後，本公司將予配發及發行最多200,000,000股股份。

由於可換股票據規定(其中包括)本公司控股股東岑先生具有特定履約責任以維持其作為本公司單一最大控股股東的地位，而有關地位的終止將導致違反可換股票據。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上述可換股票據項下的本金總額為500百萬港元。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六日及二零一七年十月三日的公告。

董事資料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自本公司最近期刊發年報日期起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止，有關本公司董事的資料變動及最新資訊載列如下：

- (a) **林誠光教授**，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其董事袍金由每年208,000港元修訂為220,000港元，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 (b) **林焯堂醫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其董事袍金由每年208,000港元修訂為220,000港元，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 (c) **楊俊文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其董事袍金由每年208,000港元修訂為220,000港元，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 (d) **黃志基教授**，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其董事袍金由每年208,000港元修訂為220,000港元，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黃教授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後已不再擔任倫敦大學學院實踐及政策研究系主管；
- (e) **岑廣業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已獲董事會委任為本公司就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所採納的新股份獎勵計劃的股份獎勵委員會主席；及
- (f) **嚴振亮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已獲董事會委任為本公司就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所採納的新股份獎勵計劃的股份獎勵委員會成員。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47條及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好倉／淡倉／ 可供借出的股份
岑先生 ⁽¹⁾⁽²⁾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信託財產授予人 信託受益人	1,288,399,000	63.92%	好倉
嚴振亮先生	實益擁有人	26,150,000	1.30%	好倉
潘裕慧女士	實益擁有人	1,460,000	0.07%	好倉
林焯堂醫生	未滿十八歲兒女及／ 或配偶的權益	440,000	0.02%	好倉

附註：

- 岑先生為The Jacobson Pharma (PTC) Limited的唯一股東，而The Jacobson Pharma (PTC) Limited為信託的受託人(成立信託的目的為持有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股份)。Queenshill為有關信託的財產授予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岑先生及Queenshill被視為於The Jacobson Pharma (PTC) Limited持有的12,015,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岑先生亦為Queenshill的唯一股東。
- UBS Trustees (B.V.I.) Limited為The Kingshill Trust的受託人，透過其代名人UBS Nominees Limited持有Kingshill Development Group Inc. (「Trust Co.」)的全部已發行股本。Trust Co持有Kingshill的全部已發行股本，Kingshill繼而持有本公司850,684,000股股份。The Kingshill Trust為岑先生(作為財產授予人)成立的全權信託，其全權受益人為岑先生及其家族成員(直接及透過The Queenshill Trust)。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岑先生(作為The Kingshill Trust與The Queenshill Trust的財產授予人及全權受益人)被視為於Kingshill持有的850,684,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II) 於透過購股權所持本公司相關股份的權益

兩名執行董事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獲授購股權。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董事於透過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所持下列本公司相關股份中擁有個人權益：

董事姓名	於所持該等權益的身份	相關普通股數目	已發行具投票權 股份的概約百分比
嚴振亮先生	實益擁有人	13,500,000	0.66%
潘裕慧女士	實益擁有人	4,500,000	0.22%

有關根據購股權計劃向董事授出購股權的進一步詳情載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

於購股權的該等權益指與本公司以實物結算的衍生產品有關於相關股份的好倉。載於本分節(II)的董事(嚴振亮先生及潘裕慧女士)權益須與載於上文分節(I)彼等各自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合併計算，以計算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董事於本公司的總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就任何董事所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任何緊密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47條及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就董事所知，下列人士或法團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或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已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I) 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概約百分比	好倉／淡倉／可供借出的股份
Queenshill ⁽¹⁾	實益擁有人 信託財產授予人	280,665,000	13.92%	好倉
Kingshill ⁽²⁾	實益擁有人 與另一名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1,007,734,000	50.00%	好倉
Longjin ⁽²⁾	實益擁有人 與另一名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1,007,734,000	50.00%	好倉
Trust Co ⁽³⁾	信託控股公司	1,007,734,000	50.00%	好倉
UBS Trustees (B.V.I.) Limited ⁽³⁾	受託人	1,007,734,000	50.00%	好倉
劉先生 ⁽²⁾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1,007,734,000	50.00%	好倉
岑先生 ⁽¹⁾⁽³⁾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信託財產授予人 信託受益人	1,288,399,000	63.92%	好倉
雲南白藥 ⁽⁴⁾	實益擁有人	200,000,000	9.92%	好倉
雲南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 ⁽⁵⁾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200,000,000	9.92%	好倉
新華都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⁶⁾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200,000,000	9.92%	好倉
陳發樹先生 ⁽⁶⁾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200,000,000	9.92%	好倉



附註：

- (1) 岑先生為The Jacobson Pharma (PTC) Limited的唯一股東，而The Jacobson Pharma (PTC) Limited為信託的受託人(成立信託的目的為持有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股份)。Queenshill為有關信託的財產授予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岑先生及Queenshill被視為於The Jacobson Pharma (PTC) Limited持有的12,015,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岑先生亦為Queenshill的唯一股東。
- (2) 根據一致行動契據，Kingshill及Longjin為一致行動方，因此，彼等各自被視為於彼此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Kingshill由The Kingshill Trust旗下的Trust Co全資擁有，而The Kingshill Trust為岑先生(作為財產授予人)成立的全權信託。Longjin的75%股權由劉先生擁有。
- (3) UBS Trustees (B.V.I.) Limited為The Kingshill Trust的受託人，透過其代名人UBS Nominees Limited持有Trust Co的全部已發行股本。Trust Co持有Kingshill的全部已發行股本，Kingshill繼而持有本公司850,684,000股股份。The Kingshill Trust為岑先生(作為財產授予人)成立的全權信託，其全權受益人為岑先生及其家族成員(直接及透過The Queenshill Trust)。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岑先生、UBS Trustees (B.V.I.) Limited、Trust Co及Kingshill各自被視為於Kingshill持有的850,684,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根據雲南白藥與本公司就按認購價每股2.06港元認購200,000,000股新普通股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四日的認購協議。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日已發行200,000,000股新普通股予雲南白藥。有關認購及發行200,000,000股新普通股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四日及二零一八年九月三日的公告。
- (5) 雲南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持有雲南白藥的45%具投票權股份，故被視為於雲南白藥及雲南白藥持有200,000,000股中擁有權益。
- (6) 陳發樹先生持有新華都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76.87%具投票權股份，新華都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繼而持有雲南白藥的45%具投票權股份，故陳發樹先生及新華都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被視為於雲南白藥及雲南白藥持有200,000,000股中擁有權益。

(III) 於透過認購可換股票據所持本公司相關股份的權益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六日，本公司與兩名認購方(Dragons 615 Limited為其中一名認購方)訂立認購協議，據此，Dragons 615 Limited同意按初始價格每股2.50港元認購本金額為280百萬港元的可換股票據。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三日完成發行可換股票據。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六日及二零一七年十月三日的公告。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於透過認購可換股票據所持本公司相關股份的權益如下：

董事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相關普通股數目	已發行具投票權股份的概約百分比
DCP China Credit Fund I, L.P.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112,000,000 ^(附註)	5.56%
Dignari Capital Partners GP Limited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112,000,000 ^(附註)	5.56%
陳美芝女士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112,000,000 ^(附註)	5.56%

附註：

Dragons 615 Limited為DCP China Credit Fund I, L.P.的全資擁有的有限公司，而DCP China Credit Fund I, L.P.的普通合夥人為Dignari Capital Partners GP Limited，且陳美芝女士被視為於受控法團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已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日採納本公司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概要如下：

購股權計劃給予合資格參與者獎勵，為提高本公司及其股份價值及為本公司股東利益而努力，並與所作貢獻對本集團的增長有利或可能有利的合資格參與者保持業務關係或吸引建立業務關係。

購股權計劃參與者包括任何本集團董事、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及董事全權酌情認為已經或將會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本集團任何客戶、業務或合資夥伴、顧問、諮詢顧問、供應商、代理人、服務供應商或其任何全職僱員。

購股權計劃期限為自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日起計為期十年，且於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九日屆滿。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於購股權計劃下尚未行使購股權可供發行的普通股為138,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本中期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約6.85%。

並無規定購股權計劃下任何購股權可予行使前所須持有的最短期間，亦無規定承授人於行使購股權前所需達成的表現目標，除非董事另行決定並於授出購股權的要約函件內註明，則作別論。

購股權授出要約將於董事釐定的要約日期起(不得超過要約日期起計30天，包括該日)一直可供承授人接納，代價為1港元。

倘接納購股權將導致於任何12個月期間因行使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已發行及將發行予該名承授人的股份總數超過當時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則各參與者根據購股權計劃可獲發行的股份數目已達上限。



認購價須為董事會釐定的價格，但無論如何至少須為下列的最高者：(i)於要約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本公司股份收市價；(ii)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本公司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面值。

自購股權計劃生效日期起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八日向本集團若干董事及僱員等合資格承授人合共授出37,000,000份購股權，而合共900,000份購股權已失效，且根據購股權計劃概無購股權獲行使。有關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於報告期內的變動及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的尚未行使詳情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	報告期內 已授出的 購股權數目	報告期內 行使購股權時 所收購的 普通股數目	報告期內 已失效的 購股權數目	報告期內 已註銷的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八年	授出日期	每股普通股的 行使價	行使期
	四月一日 尚未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九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董事：									
嚴振亮先生	13,500,000	-	-	-	-	13,500,000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2.06港元	由二零一七年 十月一日起至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止 分三批行使
潘裕慧女士	4,500,000	-	-	-	-	4,500,000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2.06港元	由二零一七年 十月一日起至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止 分三批行使
小計	18,000,000	-	-	-	-	18,000,000			
所有其他僱員：									
	17,600,000	-	-	500,000	-	17,100,000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2.06港元	由二零一七年 十月一日起至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止 分三批行使
	1,000,000	-	-	-	-	1,000,000	二零一七年 十月十八日	2.13港元	由二零一七年 十月十八日起至 二零二零年 十月十七日止， 惟受歸屬日期 二零一八年 四月一日所規限
小計	18,600,000	-	-	500,000	-	18,100,000			
總數	36,600,000	-	-	500,000	-	36,100,000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授出的購股權於分別自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分三批行使)的有效期內為有效及可予行使，而承授人於相關批次期間仍未行使的任何尚未行使購股權將在相關批次期間屆滿時自動失效。然而，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八日授出的購股權自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八日起計直至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七日止三年內有效，並可予行使(惟受歸屬日期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所規限)，而承授人於期內仍未有行使的任何尚未行使購股權將於期間屆滿時自動失效。

股份獎勵計劃

為就本集團的持續營運、發展及長期增長激勵及留聘合資格人士並就本集團進一步發展吸引合適人員，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由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日採納並於本公司上市日期生效，以確認若干合資格人士作出的貢獻及給予獎勵。有關股份獎勵計劃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招股章程附錄五。於報告期內，並無董事獲授股份獎勵，賦予其權利購買本公司的普通股。

購買股份或債券的安排

除「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各節外，於報告期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作為任何安排訂約方以使董事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券)獲取利益。



致董事會的審閱報告

致雅各臣科研製藥有限公司

董事會的審閱報告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28至第46頁的雅各臣科研製藥有限公司(「貴公司」)的中期財務報告，該中期財務報告包括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附註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編製中期財務報告必須符合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中期財務報告。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中期財務報告作出結論，並按照我們雙方所協議的委聘條款，僅向全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以外，本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中期財務報告審閱工作包括向主要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宜的人員作出查詢，並採用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按照香港審核準則進行的審核範圍為小，所以不能保證我們會注意到在審核中可能會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任何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工作，我們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的中期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十號

太子大廈八樓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以港元列示)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收益	4	816,260	743,032
銷售成本		(497,566)	(464,128)
毛利		318,694	278,904
其他收入淨額	5	5,480	3,702
銷售及分銷開支		(83,233)	(83,962)
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		(82,297)	(85,940)
經營溢利		158,644	112,704
融資成本	6(A)	(33,252)	(13,874)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1,819	-
除稅前溢利	6	127,211	98,830
所得稅	7	(23,835)	(15,762)
期內溢利		103,376	83,068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不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重估以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96,201	-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香港境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的匯兌差額		(4,096)	1,496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92,105	1,496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95,481	84,564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東		97,531	80,329
非控股權益		5,845	2,739
期內溢利總額		103,376	83,068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東		189,636	81,825
非控股權益		5,845	2,739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95,481	84,564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8	5.28	4.42

附註：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根據所選定過渡方法，比較資料不予重列。

應付本公司股東的股息詳情載於附註9。

第32至46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以港元列示)

	附註	於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0	161,400	91,000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008,435	982,270
租賃土地		46,936	48,041
無形資產		1,079,358	1,087,140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51,889	12,603
其他非流動資產		58,902	26,510
其他金融資產		218,419	117,718
遞延稅項資產		6,377	4,191
		2,731,716	2,369,473
流動資產			
存貨		324,878	316,32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260,028	254,797
即期可收回稅項		8,256	13,8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	791,402	656,733
		1,384,564	1,241,682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112,625	105,553
銀行貸款		590,804	903,872
融資租賃承擔		184	184
可換股票據		456,853	447,097
即期應付稅項		23,207	4,657
		1,183,673	1,461,363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200,891	[219,681]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932,607	2,149,792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228,107	-
融資租賃承擔		568	660
遞延稅項負債		143,459	141,157
		372,134	141,817
資產淨值		2,560,473	2,007,975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	20,156	18,156
儲備		2,502,259	1,957,606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2,522,415	1,975,762
非控股權益		38,058	32,213
權益總額		2,560,473	2,007,975

第32至46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以港元列示)

	本公司股東應佔									
	附註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公平值儲備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非重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18,156	717,058	90,564	3,942	-	919,683	1,749,403	22,915	1,772,318
期內溢利		-	-	-	-	-	80,329	80,329	2,739	83,068
其他全面收益		-	-	-	1,496	-	-	1,496	-	1,496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1,496	-	80,329	81,825	2,739	84,564
收購附屬公司		-	-	-	-	-	-	-	7,021	7,021
已派付股息	9(B)	-	-	-	-	-	(25,419)	(25,419)	-	(25,419)
按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14(B)	-	-	3,500	-	-	-	3,500	-	3,500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		18,156	717,058	94,064	5,438	-	974,593	1,809,309	32,675	1,841,984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18,156	717,058	152,768	7,587	-	1,080,193	1,975,762	32,213	2,007,975
期內溢利		-	-	-	-	-	97,531	97,531	5,845	103,376
其他全面收益		-	-	-	(4,096)	96,201	-	92,105	-	92,105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4,096)	96,201	97,531	189,636	5,845	195,481
發行新股	14(A)	2,000	409,658	-	-	-	-	411,658	-	411,658
已派付股息	9(B)	-	-	-	-	-	(58,453)	(58,453)	-	(58,453)
按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14(B)	-	-	3,812	-	-	-	3,812	-	3,812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		20,156	1,126,716	156,580	3,491	96,201	1,119,271	2,522,415	38,058	2,560,473

第32至46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以港元列示)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			
經營所產生的現金		208,948	127,109
已退還/(支付)所得稅		243	[494]
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淨額		209,191	126,615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以及無形資產的付款		(167,853)	(94,73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556	1,277
根據業務合併收購附屬公司的淨現金流出		-	(38,992)
購買其他金融資產的付款		(4,500)	-
收購聯營公司的付款		(137,467)	-
非即期預付款項增加		(10,000)	-
投資活動所產生的其他現金流量		1,265	51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17,999)	[132,403]
融資活動			
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282,740	403,540
償還銀行貸款		(367,701)	(391,597)
已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14(A)	411,658	-
已派付股息	9(B)	(58,453)	(25,419)
融資活動所產生的其他現金流量		(23,588)	(14,234)
融資活動所產生/(所用)現金淨額		244,656	[27,7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35,848	[33,498]
於四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	656,733	359,685
匯率變動影響		(1,179)	153
於九月三十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	791,402	326,340

第32至46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以港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1 公司資料

雅各臣科研製藥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及買賣非專利藥及品牌成藥。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一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2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該報告已獲授權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刊發。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按照與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預期將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除外。有關會計政策的任何變動詳情載於附註3。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中期財務報告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運用，迄今為止所呈報資產及負債、收益及各項開支的金額。實際業績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

本中期財務報告包含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經選定的解釋附註。該等附註包括對各項事件及交易的闡釋，對了解自二零一七/一八年度財務報表以來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表現的變動具有重大意義。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無涵蓋所有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整套財務報表所需的資料。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閱，惟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致董事會的獨立審閱報告載於第27頁。

3 會計政策變動

(A) 概覽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其中，下列修訂與本集團財務報表有關：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本集團並無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

本集團在金融資產的分類及信貸虧損的計量方面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影響，亦在收益確認時間、將合約成本撥充資本、自客戶取得主要融資利益以及呈列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方面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影響。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會計政策變動詳情分別於附註3(B)及附註3(C)論述。

根據所選定過渡方法，本集團將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累積影響確認為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的期初權益結餘調整。比較資料不予重列。



3 會計政策變動(續)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替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其載有關於確認及計量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及買賣非金融項目若干合約的規定。

本集團已根據過渡規定對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存在的項目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本集團已將首次應用的累積影響確認為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的期初權益調整。因此，比較資料會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予以呈報。

有關過往會計政策變動及過渡方法的性質及影響的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i)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金融資產分為三大分類類別：按攤銷成本、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該等分類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類別，分別為持至到期投資、貸款及應收款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金融資產分類乃基於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徵釐定。

股本證券投資被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除非該等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用途，且於首次確認投資時，本集團選擇將投資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以致隨後公平值的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該等選擇以工具為基礎作出，但僅會在發行人認為投資滿足股本定義的情況下作出。作出該選擇後，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累計的金額仍將保留在公平值儲備內直至完成投資出售。於出售時，於公平值儲備內累計的金額轉入保留盈利，且不會轉入損益。股本證券投資產生的股息(不論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作為其他收入於損益內確認。

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可供出售股本證券為117,718,000港元，乃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列賬且計入財務狀況表中的其他金融資產，並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重新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管理層釐定，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股本證券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因此，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本集團的期初股本概無調整。

所有金融負債的計量類別維持不變。所有金融負債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的賬面值並無受到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

(ii) 信貸虧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以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已產生虧損」模式。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要求持續計量金融資產相關的信貸風險，因此確認預期信貸虧損的時間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已產生虧損」會計模式確認的時間為早。

本集團將新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應用於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毋須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計量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為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信貸虧損以所有預期現金差額的現值(即根據合約應付予本集團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計收取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計量。

倘貼現影響屬重大，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現金差額按首次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或其相若利率)貼現。

3 會計政策變動(續)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ii) 信貸虧損(續)

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所考慮的最長期間為本集團面臨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間。

於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計及毋須付出過多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的合理及可靠資料。該等資料包括有關過往事件、目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資料。

預期信貸虧損乃按下列其中一個基準計量：

-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預期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導致的虧損；及
-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預期於採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的項目的預計使用年期內可能發生的所有違約事件導致的虧損。

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一直按相等於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於報告日期，該等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使用撥備矩陣估計，並經對債務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對目前及預測的一般經濟狀況的評估予以調整。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於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是否自首次確認以來大幅增加時，本集團會將於報告日期評估的金融工具發生的違約風險與於首次確認日期評估的違約風險進行比較。本集團會考慮毋須付出過多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的合理及可靠的量化及質化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前瞻性資料。

具體而言，於評估信貸風險自首次確認以來是否大幅增加時，本集團會考慮以下資料：

- 未能於合約到期日支付本金或利息；
- 金融工具外部或內部信貸評級(如有)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債務人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及
- 債務人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的現有或預計變動，導致債務人履行對本集團責任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3 會計政策變動(續)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ii) 信貸虧損(續)

視乎金融工具的性質而定，有關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的評估乃按個別或綜合基準進行。倘按綜合基準進行評估，金融工具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例如逾期情況及信貸風險評級)進行分類。

預期信貸虧損於各報告日期重新計量，以反映金融工具自首次確認以來的信貸風險變動。預期信貸虧損金額的任何變動於損益中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本集團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透過虧損撥備賬對其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

計算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利息收入的基準

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計算，除非該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即賬面總值減虧損撥備)計算。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出現信貸減值。當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的事件時，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

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可觀察事件：

- 債務人出現嚴重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如欠繳或拖欠利息或本金付款；
- 借款人很有可能將告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或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出現對債務人有不利影響的重大變動。

撇銷政策

倘金融資產實際上並無收回的可能，則其賬面總值會被撇銷(部分或全部)。該情況通常出現在本集團確定債務人並無資產或收入來源可產生足夠現金流量以償還應予撇銷的金額。

隨後收回過往撇銷的資產於收回期間在損益內確認為減值撥回。

期初結餘調整

會計政策變動對本集團並無影響。

(iii) 過渡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的會計政策變動已被追溯應用，惟下列所述者除外：

- 有關比較期間的資料並無重列。因此，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呈列的資料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呈報，因此可能無法與本期間進行比較。
- 以下評估乃根據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本集團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日期)存在的事實及情況而作出：
 - 釐定持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
 - 將並非持作買賣的股本工具投資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分類。

3 會計政策變動(續)

(C)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一個確認客戶合約收益及部分成本的全面框架。其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涵蓋銷售貨品及提供服務所得收益)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明確建造合約的會計處理)。

本集團已選擇使用累計影響過渡法，確認首次應用累計影響為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期初權益結餘的調整。因此，比較資料並無重列並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呈報。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本集團僅可將新要求應用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之前未完成的合約。

有關過往會計政策變動的性質及影響的更多詳情載列如下：

(i) 收益確認時間

在此之前，銷售貨品所得收益通常於貨品所有權風險及回報轉移予客戶之時確認。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益乃於客戶取得合約所承諾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時確認。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確認銷售貨品所得收益的時間並無重大影響。

(ii) 重大融資成分

當合約載有重大融資成分時(而不論客戶付款遠比收益確認前收取或遭嚴重遞延)，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規定實體就貨幣的時間價值調整交易價格。

該會計政策變動對本集團並無影響。

(iii) 合約資產與負債呈報方式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應收款項僅於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收取代價的權利時確認。倘本集團在擁有就合約內承諾提供的貨品無條件收取代價的權利前確認相關收益，則收取代價的權利被分類為合約資產。

同樣，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收益前，合約負債(並非應付款項)於客戶支付代價或按合約須支付代價而有關金額已到期時確認。就與客戶訂立的單一合約而言，須呈列合約資產淨值或合約負債淨額。就多份合約而言，非相關合約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不按淨額基準呈列。

該會計政策變動對本集團並無造成影響。

(D)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該詮釋為確定「交易日期」提供了指引，而確定「交易日期」旨在確定為初步確認實體以外幣收取或支付預付代價的交易所產生的相關資產、支出或收入(或其中一部分)而使用的匯率。

該詮釋釐清「交易日期」是指因支付或收取預付代價而產生的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的初步確認日期。倘在確認相關項目前有多筆付款或收款，則應以此種方式確定每筆付款或收款的交易日期。採納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財務業績並無重大影響。



4 收益及分部報告

(A) 收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買賣非專利藥及品牌成藥。

收益指向客戶提供貨品的銷售價值減去退貨及銷售回扣，並已扣除任何貿易折扣。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部門管理其業務，而部門則按業務類別組建。按照與出於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目的而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作出內部報告的資料一致的方式，本集團已呈列以下三個可報告分部。並無彙集經營分部以構成以下可報告分部：

- 非專利藥：該分部開發、製造及分銷一系列具有不同療效的非專利藥物。現時有關此方面的業務主要在香港進行。
- 品牌成藥：該分部開發、製造及分銷藥物。現時有關此方面的活動主要在香港進行。
- 批發及零售：該分部在香港銷售西藥及品牌成藥。

收益及支出乃經參考該等分部產生的銷售額及支出或該等分部應佔資產折舊或攤銷另行產生的支出分配至可報告分部。

用於報告分部溢利的計量為「經調整EBITDA」，即「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經調整盈利」，其中「利息」視為包括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而「折舊及攤銷」視為包括非流動資產的減值虧損。為達致經調整EBITDA，本集團的盈利乃就不屬於個別分部業務的非經常性項目作出進一步調整。

分部間銷售乃經參考就類似訂單向外部人士收取的價格定價。

本集團分部資產及負債並無定期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因此，中期財務報告內並無呈列可報告資產及負債。

4 收益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i) 分部收益及業績

期內出於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的目的而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有關本集團可報告分部的資料載列如下。

	非專利藥		品牌成藥		批發及零售		總計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595,227	542,225	110,743	121,183	110,290	79,624	816,260	743,032
分部間收益	2,171	1,639	920	2,344	-	-	3,091	3,983
	597,398	543,864	111,663	123,527	110,290	79,624	819,351	747,015
可報告分部溢利 (經調整EBITDA)	164,700	125,780	43,031	39,794	4,344	2,189	212,075	167,763

(ii) 可報告分部收益與損益的對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收益		
可報告分部收益	819,351	747,015
分部間收益對銷	(3,091)	(3,983)
綜合收益	816,260	743,032
溢利		
可報告分部溢利	212,075	167,763
分部間溢利對銷	(559)	(1,520)
源自本集團外部客戶的可報告分部溢利	211,516	166,243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1,265	31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收益	4,374	2,599
應收或然代價的公平值收益	-	237
折舊及攤銷	(58,511)	(56,406)
融資成本	(33,252)	(13,874)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1,819	-
綜合除稅前溢利	127,211	98,830



4 收益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iii)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的所在地區資料。客戶所在地區根據本集團、寄售商或分銷商將貨品分銷予最終客戶的所在地而定。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香港(營運地)	769,429	696,832
中國內地	19,578	18,927
澳門	11,961	16,654
新加坡	5,357	3,384
其他	9,935	7,235
	816,260	743,032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租賃土地、投資物業、無形資產、購買非流動資產及聯營公司權益的預付款項(「指定非流動資產」)的所在地區資料。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基於資產的實際所在地(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租賃土地及投資物業而言)、獲分配該等資產的業務所在地(就無形資產及非即期預付款項而言)以及業務所在地(就聯營公司權益而言)而釐定。

	於二零一八年	於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指定非流動資產		
香港(營運地)	2,448,459	2,202,348
中國內地	43,740	29,676
澳門	104	122
柬埔寨	14,617	14,617
	2,506,920	2,246,763

(iv)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客戶群包括一名非專利藥分部的客戶，與其進行的交易超過本集團收益的10%。向該名客戶銷售非專利藥(包括向就本集團所知處於共同控制下的實體作出銷售)的所得收益為200,1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84,158,000港元)。

5 其他收入淨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佣金收入	555	336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265	31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1,241)	9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淨額	(183)	(110)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收益	4,374	2,599
應收或然代價的公平值收益(附註11)	-	237
其他	710	510
	5,480	3,702

6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A) 融資成本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利息	33,229	13,855
融資租賃承擔的融資費用	23	19
	33,252	13,874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B) 其他項目		
攤銷		
— 租賃土地	725	818
— 無形資產	13,782	12,826
折舊(附註10)	44,004	42,762
存貨撇減	10,768	8,011
研發成本(攤銷資本化的開發成本除外)	3,410	4,234
按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3,812	3,500



7 所得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23,908	17,265
遞延稅項	(73)	(1,503)
	23,835	15,762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香港利得稅撥備採用16.5%(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的估計年度實際稅率計算。境外附屬公司的稅項亦按相關國家預期適用的估計年度實際稅率計算。

8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97,531,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0,329,000港元)及報告期已發行1,846,226,000股普通股(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815,625,000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其計算方法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股	二零一七年 千股
本公司期初已發行股份	1,815,625	1,815,625
報告期內發行股份的影響(附註14(A))	30,601	-
報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846,226	1,815,625

(B)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發行在外的潛在普通股具反攤薄影響，故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盈利相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9 股息

(A) 屬於報告期的應付股東股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報告期後宣派及派付的中期股息每股1.5港仙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0.9港仙)	30,234	16,341

中期股息並未於報告期末時確認為負債。

(B)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報告期獲批准及派付的應付股東股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於其後的中期獲批准及派付的有關上一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2.9港仙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1.4港仙)	58,453	25,419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

(A)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1,293,674	1,277,202
添置	11,284	60,042
收購附屬公司	-	22
出售	(4,502)	(52,346)
轉撥自投資物業	62,000	-
匯兌差額	(9,965)	8,754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1,352,491	1,293,674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七年四月	311,404	269,530
期／年內支出	44,004	85,072
出售時撥回	(3,763)	(50,198)
匯兌差額	(7,589)	7,000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344,056	311,404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1,008,435	982,270

(B) 投資物業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以成本128,02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3,401,000港元)購置投資物業。於62,000,000港元的投資物業於期內轉為自用後，該等物業亦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獨立估值師採用市場比較法就投資物業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的公平值進行估值。經估值後，期內已於損益確認收益淨額4,374,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99,000港元)。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根據發票日期及扣除呆賬撥備後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少於一個月	129,942	113,372
一至六個月	66,966	74,955
超過六個月	7,891	9,083
貿易應收款項	204,799	197,410
其他應收款項	4,454	5,661
應收或然代價*	4,647	3,846
按金及預付款項	46,128	47,880
	260,028	254,797

* 根據於二零一七年四月有關收購康寧行有限公司70%權益的協議，賣方向本集團保證，二零一八年經審核除稅後純利(「純利」)及二零一九年純利(「年度保證溢利」)各自將不少於8,000,000港元。倘任何二零一八年純利及二零一九年純利少於年度保證溢利，則賣方將向本集團按實際金額支付差額，而賣方可能支付的最高總差額上限為5,000,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應收或然代價的公平值為4,64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4,647,000港元)。

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銀行短期存款	156,460	320,601
銀行及手頭現金	634,942	336,132
	791,402	656,733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少於一個月	19,489	18,784
一至六個月	12,598	16,404
貿易應付款項	32,087	35,188
應付薪金及花紅	45,069	37,155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797	2,37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8,985	28,709
預收款項	4,687	2,128
	112,625	105,553

14 資本及儲備

(A)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發行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發行普通股	1,815,625 200,000	18,156 2,000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	2,015,625	20,156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四日，本公司與雲南白藥控股有限公司（「雲南白藥」）訂立認購協議，以按認購價每股股份2.06港元認購200,000,000股新普通股。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日完成對雲南白藥的普通股發行。該發行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股份發行成本342,000港元）達411,658,000港元，其中2,000,000港元及409,658,000港元分別於股本及股份溢價入賬。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並有權於本公司大會上按每股一票投票。就本公司的剩餘資產而言，所有普通股享有同等地位。

(B) 按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九日，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本公司一名執行董事獲授股份獎勵，從而有權自股份獎勵計劃的受托人購買合共6,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有關股份獎勵的歸屬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有已授出股份獎勵已予歸屬，且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概無任何尚未行使的已授出股份獎勵。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的僱員購股權計劃，以1港元代價向若干僱員（包括本公司若干執行董事及本公司附屬公司若干董事）授出36,000,000份購股權。每份購股權賦予持有人權利可認購本公司一股普通股。該等購股權分別於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月一日起直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的有效期內有效可分三批行使。行使價為每股2.06港元，即於授出日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每日報價表所述的本公司股份收市價。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00,000股購股權已失效且概無任何購股權獲行使（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八日，根據本公司的僱員購股權計劃，以1港元代價向一名僱員授出1,000,000份購股權。每份購股權賦予持有人權利可認購本公司一股普通股。自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八日起計直至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七日止三年內有效，並可予行使（惟受歸屬日期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所規限）。行使價為每股2.13港元，即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每日報價表所述的本公司股份平均收市價。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任何購股權獲行使。



15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A) 公平值層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將公平值計量分為三級層級。將公平值分類的層級乃經參考以下估值方法所用輸入數據的可觀察性及重要性後釐定：

- 第一級估值：僅使用第一級輸入數據(即於計量日期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未經調整報價)計量的公平值
- 第二級估值：使用第二級輸入數據(即未能達到第一級的可觀察輸入數據)且並非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平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無法取得市場數據的輸入數據
- 第三級估值：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平值

下表呈列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於二零一八年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公平值計量分為		
	九月三十日 的公平值 千港元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218,419	-	218,419	-
應收或然代價(附註11)	4,647	-	-	4,647
	223,066	-	218,419	4,647

	於二零一八年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公平值計量分為		
	三月三十一日 的公平值 千港元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應收或然代價(附註11)	4,647	-	-	4,647

期內，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轉撥，亦無向第三級轉入或轉出。本集團的政策是於公平值層級之間出現轉撥的報告期末確認有關轉撥。

(B) 估值方法及公平值計量第二級所用的輸入數據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參考近期交易的定價或被投資公司股份的出售而釐定。

(C) 估值方法及公平值計量第三級所用的輸入數據

應收或然代價的公平值採用蒙特卡羅模擬法釐定，而公平值計量所用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預計純利。公平值將於預計純利下降時增加。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在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的情況下，預計純利上升/下降10%將導致本集團溢利下降/上升173,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55,000港元)。

16 資本承擔

於各報告期末並無於中期財務報告計提撥備的未償還資本承擔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已獲授權及訂約		
— 購買非流動資產	284,004	7,429
—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32,779	32,779
	316,783	40,208

17 主要關聯方交易

(A) 主要管理層人員薪酬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彼等亦為本公司董事)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4,135	4,969
離職後福利	169	169
權益補償福利	1,925	1,763
	6,229	6,901

18 報告期後非調整事項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三日，本集團與迪生創建有限公司訂立協議，以基本代價為250百萬港元(可根據協議予以調整)收購迪生倉務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權。該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四日完成，而邁邦物業有限公司(前稱迪生倉務有限公司)成為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



詞彙

於本報告中，除非另有規定，否則適用以下詞彙：

「二零一八年中報」	指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
「經調整EBITDA」	指	就不屬於個別分部業務的非經常性項目作出進一步調整後的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盈利，其中「利息」視為包括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而「折舊及攤銷」視為包括非流動資產的減值虧損
「經調整EBITDA率」	指	經調整EBITDA除以收益再乘以100%
「經調整股東應佔溢利」	指	不包括一次性上市開支的股東應佔溢利
「東盟」	指	東南亞國家聯盟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經不時修訂)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中期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本公司」	指	雅各臣科研製藥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十六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控股股東」	指	岑先生、劉先生、Kingshill、Kingshill Development Group Inc及Longjin
「一致行動契據」	指	Kingshill、Longjin與劉先生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一月八日的一致行動契據，據此，彼等確認存在彼等一致行動的安排
「Dignari」	指	Dignari Capital Partners GP Limited，其為DCP China Credit Fund I, L.P.的普通合夥人，而Dragons 615 Limited為其全資擁有的有限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二零一八財年中報」	指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財年」	指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財年中報」或「報告期」	指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GMP」	指	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監管藥劑製品生產的詳細實務指引，旨在減少生產錯誤及可能發生的污染以保障消費者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生物科研院」	指	香港生物科技研究院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指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雅各臣」、「本集團」、「我們」或「我們的」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Kingshill」	指	Kingshill Development Limited，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於一九九八年七月八日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上市」	指	股份於主板上市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主板」	指	聯交所主板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劉先生」	指	劉榮雄先生，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岑先生」	指	岑廣業先生，我們的主席、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兼控股股東之一
「NAMI」	指	納米及先進材料研發院有限公司
「債務淨額」	指	銀行貸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淨資本負債比率」	指	債務淨額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
「PIC/S」	指	旨在提倡不同地理市場中參與機關之間於GMP領域的建設性合作的兩個國際機構(藥品稽查會議及藥品稽查合作組織)
「PIC/S GMP」	指	依循PIC/S頒佈的PIC/S GMP指引的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
「私營界別」	指	非公營界別
「公營界別」	指	香港所有公營機構以及眾多公營機構及診所
「Queenshill」	指	Queenshill Development Limited，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二日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研發」	指	研究及開發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獎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日有條件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其主要條款於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D.其他資料—2.股份獎勵計劃」內概述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日有條件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於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D.其他資料—1.購股權計劃」內概述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The Kingshill Trust」	指	The Kingshill Trust，由岑先生(作為授出人)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六日成立的全權信託，其全權受益人為岑先生及其家族成員
「The Queenshill Trust」	指	The Queenshill Trust，由岑先生(作為授出人)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六日成立的全權信託，其全權受益人為岑先生及其家族成員
「雲南白藥」	指	雲南白藥控股有限公司，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法例成立的有限公司

